



## 世界人权日 香港各界大声援

【明慧网】随着香港社会越来越了解法轮功在中国大陆受迫害的真相，越来越多的各界人士公开站出来为法轮功发声。在二零一零年的世界人权日期间，十二月十二日，香港法轮功学员举办的“护人权、反迫害”集会游行，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



世界人权日，香港支联会副主席蔡耀昌、香港民主党主席、立法会议员何俊仁、民主党中常委陈树英、法轮功受迫害真相联合调查团（CIPFG）亚洲分团成员、民主党西贡区召集人林咏然、民主党中央委员林子健、民主党社区主任周伟东、法轮功人权律师团发言人朱婉琪，以



多名社会各界知名人士集会上发言，支持法轮功反迫害。

及立法会议员、民主党副主席刘慧卿、山东大学退休教授孙文广等多位中港台知名人士发言，一致表明无惧中共残暴政权，将继续支持包括法轮功团体在内的中港民众反对迫害，争取人权自由。

许多大陆游客首次看到香港法轮功公开游行的场面，感觉很震撼。一名游客说：“香港比较自由，他们有这样的活动应该可以。但我们大陆就不可以有这样的活动。”几名大陆青年拿着相机拍摄游行的情景。◇

## 中共北京副市长抵台遭刑告

【明慧网】多年来严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北京副市长吉林，十二月十三日下午四时步入台湾桃园机场大厅后，随即正面遭遇法轮功学员当面告知他在抵台前两小时，已遭到刑事控告。十二月七日立法院通过之人权提案，移民署虽未及时撤销其入境许可，但吉林在台湾成为国际重罪的刑事被告显然避免不了，同时他将面临法轮功学员在全台揭发他的人权暴行及高检署可能采取的司法行动。

为了避免当面收到法轮功学员的刑事诉讼状，吉林此次访台显然经过筹划，极为低调，除了没有按照原订航班抵达，而改搭下午三时多的班机外，吉林为了能“顺利”出关，省却了中共高官来台的排场，待在海关直到四点多才匆匆出关。

然而，当吉林一踏进桃园机场的迎宾大厅，还是正面遭遇法轮功学员，并且对他喊话：“吉林，停止迫害法轮功，你已经被告了！”他当场表情错愕，停下脚步，法轮功学员再对他说：“台湾不欢迎你这种双手沾满血腥的人权恶棍”。他随即在人员的包围下快速走向乘车处，后面跟随着法轮功学员继续对他喊话：“停止迫害法轮功”，并拉出“法轮大法好”的横幅。

北京副市长吉林是继前河南省委书记徐光春、广东省长黄华华、陕西代理省长赵正永、中共国家宗教局长王作安及湖北省610办公室组长杨松后的第六个在台遭法轮功刑事控告的中共高官。

## 德国民众谴责中共迫害

【明慧网】六十二年前，由于人们不希望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悲剧重演，联合国通过了《世界人权宣言》。

《宣言》中说：“鉴于对人权的无视和蔑视已发展为野蛮暴行，这些暴行玷污了人类的良心，而一个人人享有言论和信仰自由并免于恐惧和匮乏世界的来临，已被宣布为普通人民的最高愿望。”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德国多特蒙德市，法轮功学员在市中心举办信息日，向来往的市民讲述发生在中国的对法轮功的人权迫害，并征签谴责和制止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以此来纪念第六十二届世界人权日。这一天，人们在经过市中心繁华街道的时候，都会看到法轮功学员摆设的信息台，台前用德文写着：十二月十日，世界人权日。台后横幅上写着：三十六个中国的死亡集中营。法轮功真相展板上用德文介绍了法轮功的五套功法，和正在中国发生的迫害。当天信息台前经常是站满了反对迫害、支持人权的德国人，等着在制止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签字簿上签名。◇



# 异常人体现象的启示

据媒体报道，2010年11月30日，福建漳州龙海市九湖镇林前岩寺在修宫殿挖地时，在一个缸葬中发现一具完好无损的肉身。经过调查辨认，此遗体是林前岩寺的一位女居士的，她的俗名叫“陈珠”，法号叫“珠姑”，生于1906年，于1978年圆寂并进行了缸葬，距今已有32年了。寺庙法师们经过了解，得知她生前乐善好施，于是寺庙决定将她塑金身。

关于修行者“肉身不腐”的现象，媒体时有报道，已经不是什么秘密。禅宗六祖慧能的肉身历时一千多年，至今还端坐在广东南华寺；仅仅在九华山就有14尊肉身不腐的真身。

1952年，时任中共西藏地区最高军政长官、解放军18军军长的张国华，曾现场目睹了西藏活佛涅槃时“虹化”的奇迹。前一天，这位老活佛对张国华说：第二天早上他离开西藏。张国华第二天就去送行。那位活佛端坐大经堂中央，寺庙的其他僧人到齐后，就见这位活佛从座位上腾起，腾起后又落回原地，第三次腾起时一声巨响，如同打了一个大雷，活佛顿时消失不见，只见一朵红云飞去了，什么痕迹都未留下。

出现肉身不腐、虹化等奇异现象的高僧和民间修行者，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品性温良，乐于助人，一生勤于修德。现代科学发现生命有多种存在形式，那么这些修行者的肉体在人间达到了不朽，他们真正的生命形式也



图：九华山的肉身殿

许已通过修炼达到了升华与永存。

在当今的中国大陆，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大法修炼者的部门，非正常死亡率远远高于其它同类部门，而下面这例人体现象更为奇异：

河北廊坊大厂县邵府镇政法委书记高玉民，50多岁，身高约一米八，体型微胖。中共对法轮功迫害以来，高玉民积极参与关押、殴打迫害多名法轮功学员，表现非常邪恶。2010年10月的一天早晨，高吃完早饭时间不长，突然莫名死亡。当天下午，高的尸首由原来的一米八竟然缩短到仅一米，原来的微胖身躯也变得很瘦小；而在他停尸位置的地下却有一滩污水。高玉民的家人看到此情形，吓得没敢在家继续停尸，赶快拉去火化了。当地明白真相的人都说，这是高玉民执迷不悟，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造下天大罪业所遭的报应。

宇宙、生命的奥秘是人类永恒的谜，但是上天也会偶尔显露一些真相，启示迷中的人们思索生命的意義。上述人体现象，至少让人们看到了：重德行善有殊胜的未来；迫害善良，则是生命可怕的自毁。◇

## 《公务员法》：参与迫害者都是替罪羊

《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在中共恶党头子江泽民发动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中，有一些助纣为虐的打手们说：“是江泽民叫我干的。”你以为是恶党江泽民叫你杀的人，你就可以推卸责任了吗？就可以逃脱惩罚了吗？这条法律堵死了所有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逃避惩罚的后路。

任何独裁者，都会推出“替罪羊”为自己开脱。文革结束后，红极一时的北京市公安局长刘传新第一个“畏罪自杀”，积极效忠中共“红色路线”的793名警察、17名军管干部被拉到云南秘密枪决，然后给家属一张“因公殉职”通知单了事。

无数历史教训告诉今天：历次搞运动都是祸害百姓，中共一贯卸磨杀驴，其追随者都没有好下场。根据《公务员法》，所有参与迫害的人将来都得自己承担责任！

追踪  
报道

发生在身边的迫害

## 德惠恶警入室抢劫 杨山林被关押迫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上午十一点，德惠市夏家店派出所所长矫健伙同两个便衣警察（据说是德惠市公安局的）开车闯到夏家店乡茶条林子村八社法轮功学员杨山林家，在杨家的大门口将杨山林截住，然后非法强行搜身，将钥匙抢去，在没有出示任何有效证件的情况下，执法犯法，非法抄家，把室内的东西翻的乱七八糟，一片狼藉；并抢走个人使用的笔记本电脑一台、打印机一台，还有大法书籍和讲法光碟、晚会光碟等物品。然后将杨山林绑架到德惠市拘留所，非法关押十五天后，将其非法劳教一年，劫持到长春朝阳沟劳教所继续关押迫害。

**参与迫害的相关单位及电话：**  
**德惠市夏家店派出所**

**电话： 0431-87570010**  
**所长： 矫健**

另据《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日报道，德惠市大房身镇东三家子村法轮功学员葛福江已于2010年11月18日回到家中。

##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自2002年10月以来，海外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及其帮凶。至2007年，法轮功学员在全球30个城市和地区，发起50多个控告江泽民的刑事和民事诉讼，被称为21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江氏集团及协从者灭绝人性地迫害法轮功学员，其手段之卑鄙，性质之恶劣，激起了全世界一切有良知的人民的强烈反对。等待江泽民及协从者的将是比二战后清算希特勒及其盖世太保更为严厉的制裁。